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 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120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列为被执行人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列为被执行人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2772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

《监管工作函》的全文内容如下：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开网站查询，你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被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执行标的分别为 162,180 元，240,432,718 元，568,716,177 元。此外，你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旭森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你公司股权结构等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6.1 条规定，现就相关事项明确工作要求如下。

一、请公司核实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明确是否涉及处置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并进一步说明上述诉讼、破产等相关事项对公司股权结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影响。请公司梳理前期信息披露情况是否及时、公平。请公司聘请律师对上述事项发表意见。

二、请公司核实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冻结及拍卖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股权变动事项，并说明核查程序及结果。请公司聘请律师发表意见。

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函要求，并于 5 个交易日内落实工作函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高度重视上述事项，勤勉尽责，审慎核实上述事项，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将认真落实《监管工作函》的相关工作要求，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